

# “不超载也赚钱”才能避免“罚超”悲剧

□ 张枫逸

## 热点快评

记者从河南省民权县了解到,11月24日下午,因不满商丘市民权县罗庄公路超限站处罚决定,河南水域籍货车车主张高兴和妻子侯燕喝下了农药。张高兴在送往医院的途中死亡,侯燕仍在医院治疗。(11月25日《新华网》)

去年11月14日,河南水域一货车女车主因不堪忍受超载罚款服毒自杀,经抢救脱离生命危险。此事折射的公路“三乱”引发社会强烈关注,最终7名执法人员被追究刑责,16名相关领导和责任人受到处分。然而,仅仅时隔一年后,河南民权再度曝出车夫夫妇不

满罚款服毒自杀的悲剧,令人震惊。当然,我们不能把这两起事件简单联系起来,张高兴夫妇服毒自杀的背后,是否存在公路部门违规执法行为,还需要调查。不过,当罚款治超一再酿出命案,这一执法行为本身就值得我们重新审视。

《公路超限检测站管理办法》明确规定,经检测认定车辆存在违法超限运输情形,应当责令当事人采取卸载、分装等改正措施,消除违法状态。不过,许多地方长期存在“以罚代管”乱象,查扣超限车后只罚款不卸货,并且违规收取五花八门的停车费、保管费、手续费等。根据我国《行政处罚法》,作出行政处罚决定的行政机关及其执法人员不得自行收缴罚款。但一些地方路政部门却不惜主动计价还价来鼓励司机缴纳现金,甚至推出荒唐的罚款包季、包年制,车主缴纳一定费用就能免于处罚。

在去年交通运输部召开全国交通运输公路执法专项整治工作的电视电话会议上,国家交通运输部负责同志指出,道路乱罚款的根本原因是缺乏监督而导致少数单位和个人滥用行政执法权。滥用权力的背后,则是一些部门盘根错节的利益链条。许多地方交通路政部门人员严重违法,比如河南省商丘市梁园区内管护的公路只有110公里,当地交通部门执法的人员竟高达200人。当财政无法承担全部费用,这些人只能是靠路吃路,上路罚款。

罚款治超,以罚代管,一方面纵容了超限超载行为对公路、桥梁等交通基础设施的破坏,埋下了严重的安全隐患,同时,这种“养鱼执法”造成对运输业从业者的反复剥夺。去年服毒自杀的那位女车主,两辆车跑运输仅半年多时间,光罚款就将近20万,正因为被罚罚款罚怕了,她才最终选择不交罚款,喝农药。

让超限超载者付出一定的违法成本是必要的,但单纯的罚款治超并未找准病症,开药方,反而起到了火上浇油的作用。时下,由于油费、路桥费以及各种税费导致物流成本高昂,货车车主普遍面临不超载就赚不到钱的问题,有关部门罚款又在无形中推高了运输“成本”。中国物流与采购联合会发布的减轻物流企业负担调查报告显示,运输型企业公路罚款占运输成本的5%到8%,部分大件运输、汽车运输等超限运输企业公路罚款已经达到了运输成本的15%到20%。这在一定程度上直接造成了“越超越罚,越罚越超”的怪圈。

面对罚款治超一再酿出命案,有关方面在规范执法、人性化执法的同时,必须从源头上降低物流成本,为运输业减负。只有让守法经营不赔本,车主乐于遵章运输,才能减少超限超载,避免类似悲剧。

# “限牌”是否科学正当 比提前告知更重要

□ 毕晓哲

11月24日,江苏省十二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三次会议开幕,会上听取了关于《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条例(草案)》再次明确采取控制机动车保有量等措施防治大气污染。这也意味着,地方政府可以根据规定合理控制机动车保有量。为了防止江苏各地“一夜限牌”,修改稿规定,采取控制机动车保有量的措施,应当公开征求公众的意见,经同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会议审议,并在实施三十日以前,向社会公告。这意味着,限牌要提前告知。(11月25日《现代快报》)

车辆限牌明确规定“实施三十日以前,向社会公告”,这意味着不会出现像天津市限牌时的“半夜鸡叫”现象和杭州“一夜突袭”问题,这一规定也事实上赋予了公众更多的便利和购车与否的选择权。不过,“30天公告期”,说白了就是一个可以让民众有充分心理准备的时间。如果“限牌”决策是科学的,正确的也罢,问题是,如果这一决策和政府指令本身就是不合理不适当的呢?公众真正关注的是“限牌”决策科学正当与否,而不是“30天的公告期”。决策者做出决策了,再搞一个“30天公告期”,最多是大家不会扎堆购车,民意却并未真正得到体现。在笔者看来,在法律赋予和必要的限牌公告期之外,更应该审视此前的向公众征集意见的程序是否健全,征求意见的结果是否可以影响到后续决策出台与否。

# 践行“控烟令” 需破执法难

□ 张玉胜

国家卫生计生委11月24日公布我国首部《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送审稿)》,并通过法制办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送审稿规定,我国不但所有室内公共场所一律禁烟,且将全面禁止烟草产品的广告、促销及赞助。没有设置室外吸烟点的视为全面禁止吸烟,电影电视剧不得出现烟草标识,在禁止吸烟场所(区域)吸烟的,可处以50元以上500元以下的罚款。(11月25日《北京晚报》)

由国家层面发布《公共场所控制吸烟条例》,有望破解各自为政、法律效力等级过低等控烟短板,不失为深化依法控烟工作的巨大进步。不过,鉴于国民吸烟陋习的冥顽及许多地方控烟行动步履维艰、成效不大的现实,人们对国家版的“控烟令”同样有沦为“纸老虎”的担忧。

“控烟令”的效果常常不彰,除了“公共场所”难界定,吸烟售烟难发现的客观因素外,执法主体不明确,依法处罚不到位当属主要原因。1998年,深圳就出台全国首个地方性控烟法规,但实施十多年来竟然没有开出一张罚单。除了“戒烟日”的应景行动外,各地陆续出台的地方性条例也都基本处于被束之高阁的境地。面对近乎于泛大众化的吸烟陋习,谁来监管,谁去处罚,如何取证,拒交罚款者又该如何处理?这些当为“控烟令”践行的实施关键。

# “工资靠罚款”折射 社会抚养费使用弊病

□ 詹华

据央广中国之声《新闻纵横》报道,安徽省砀山县政府网上的一张网络问政的截图最近在网络上被热传,砀山县计生委在被职工追问工资时回复称,其所属的计生执法监察大队是自筹自支单位,收到钱才能发工资。(11月26日《扬子晚报》)

计划生育作为一项基本国策,实行已有30多年,作为实现这项国策的内容之一,就是计生部门可以依法对超生二胎的夫妇征收社会抚养费,在农村简称“超生罚款”。据有关学者和媒体预估,每年全国的社会抚养费征收,有数百亿元。如此巨额的社会抚养费究竟用在了哪里,绝大多数民众并不知晓。无疑,砀山县计生委“收到钱才能发工资”的回复揭开了社会抚养费去向的“冰山一角”,也折射出社会抚养费监管方面的漏洞。

社会抚养费可不可以用来给计生部门发工资?依据《社会抚养费征收管理办法》的规定,“社会抚养费及滞纳金应当全部上缴国库,按照国务院财政部门的规定纳入地方财政预算管理。”而计划生育工作所需经费由各级财政根据工作需要作出相应安排。也就是说,这一“征缴分离”、“收支两条线”的管理体制,从设计当初就是为了防止计生部门将社会抚养费的征收,视为自己的利益输送源。但在实际工作中,一些地方将社会抚养费收缴情况与财政拨款挂钩。社会抚养费在某种程度上

成了地方政府的“小金库”。很多地方社会抚养费的90%以上甚至全部返还给县级,用于县乡两级的办公经费、人员工资、奖金等等。这种作法严重背离了社会抚养费本应用到社会公益事业投入的初衷,更使得一些地方把社会抚养费视作“肥肉”,政策的本意被抛到一边,“创收”成为一切。甚至变相催生了一些地方在社会抚养费征收上出现了“放水养鱼”、“打折促销”、权力寻租等诸多问题,最终遏制超生异化成为只要交钱就可以生。

因此,对“工资靠罚款”违规行为,有关方面不仅要严肃查处,还要进一步认真规范社会抚养费的使用和监管问题。首先,要完善征收社会抚养费相配套的政策,比如转移支付解决乡镇财政匮乏问题,使地方干部不以征收“超生罚款”作为主要经济来源,规范社会抚养费的征收。其次,要监督使用好社会抚养费,把这笔钱真正用到解决超生给社会增添的负担上来,真正回归“社会抚养”之本意。第三,要对社会抚养费的使用情况及时公开。信息公开不仅保障公众的知情权,也是公众监督的过程。社会抚养费是涉及到公共利益的重大社会事项,只有“透明”、“阳光”,才能消除公众猜疑。否则,征收再多的社会抚养费,也达不到“计划生育”目的,而且容易成为滋生腐败的土壤。

# 漫画

作者/ 唐春成



近日有媒体报道称“湖南娄底一所希望小学竣工,300桌酒席庆贺,被指铺张浪费”。25日,湖南省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在微博上回应称,“经核实,该校未经会监及相关希望工程实施机构授权许可建设及命名,属非法希望小

学。希望工程、希望小学等是由中国青少年发展基金会合法注册的公益性社会活动服务商标。该校非法使用希望工程商标,我会保留对其法律追究的权利。”(人民网11月25日)

# 公益惠藏：为西藏打造一支带不走的医疗队

——写在援藏20周年之际

□ 禹亚宁 王凯 王省 黄莎莎

## 公益责任： 共谋西藏医疗长远发展

2009年9月,山东省立医院眼科主任王利华,带领医疗队来到南木林县医院,发现那里医院卫生条件很差,走廊里苍蝇成群,而医院里的工作人员似乎对此习以为常。由于事先未安排眼科检查室,王利华只好和医疗队临时把一间医生休息室改为检查室,另一间病房临时空出来用来做A超和角膜曲率测量。

艰苦的医疗条件,让医疗队印象深刻,也给山东援藏指明了方向。2012年在多方共同努力下,一辆价值150万,设备齐全的光明手术车从山东出发,横跨大半个中国,驶入西藏日喀则,日喀则地区从此多了一个移动眼科手术室,可以开到牧民家门口。

更让王利华高兴的是,随着鲁藏医疗合作的发展,2012年两名藏族儿童尼玛扎西和边琼走出高原,来到济南,在山东省立医院接受了白内障复明手术。在三次“西藏光明行”期间,医疗队还走访了5个县(市)的5所小学,为学生们检查眼睛,普及沙眼和眼外伤防治的知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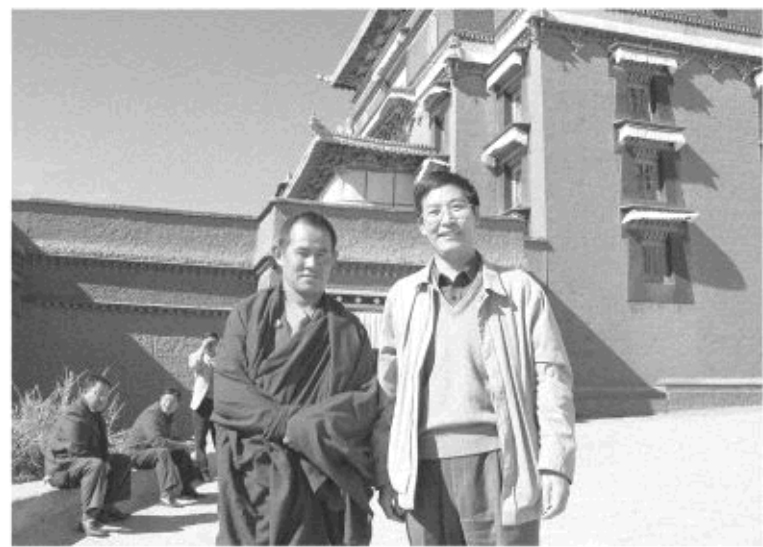
目前,王利华正在筹备明年再一次进藏,也在探索通过远程会诊与西藏当地医院建立交流合作的新模式。“听说当地政府把西藏光明行称为‘建在老百姓心坎上的工程’,我们会让爱心延续,继续温暖藏族同胞的心灵。”王利华表示。

山东省立医院院长、党委书记秦成勇表示,省立医院作为山东省最大的公立医院,医疗卫生行业的龙头,有责任和义务承担社会公益责任,在多方援助下,鲁藏人民携手起来,一定能让西藏医疗卫生事业更上一层楼,能让西藏各族同胞享受到跟在内地一样同质化的医疗服务。

## 资源援助： 先进的设备送到最需要的地方

2006年刚到日喀则的孙广恭被当地艰苦的医疗条件惊呆了,医院设备不齐全,很多治疗工作无法开展,“连当地卫生局办公条件都很差,局长连一台办公电脑都没有。”孙广恭回忆道。

孙广恭将这一情况反馈回山东,省里就拨了180万元的卫生援藏专项款,为日喀则人民医院、妇幼保健院、藏医院购买了医疗设备,其



△2004年,山东省立医院孙广恭作为山东省第四批援藏干部的一员,来到西藏自治区日喀则进行医疗技术支持。

中包括一台当地最先进的麻醉机,还为当地卫生局置办了电脑等办公用品。

“从孙广恭起,每一任援藏干部都把改善西藏当地医疗基础设施作为自己应尽的义务。”2012年省立医院援藏医疗干部郭华说。同年他和同为援藏医疗干部的郭守刚协助日喀则人民医院神经外科建立了西藏自治区内第一家地市级医院的综合重症监护室(ICU),并配备与内地医院一样的先进医疗设备,他还联系山东省立医院捐赠神经外科手术显微镜一台。

参加中组部博士团、挂职西藏自治区人民医院副院长的山东省立医院胸外科主任张林,今年5月9日刚刚谈成了一笔“大生意”。为了改善西藏自治区医院医疗条件,他亲自奔赴北京阜外医院全程参与了价值400万元的体外循环呼吸机治疗设备的采购,通过四天与30多家医疗公司的艰苦谈判,最终以最实惠的价格为医院采购了目前最先进的医疗设备。

三次进藏义诊的省立医院眼科医疗队,每次都把先进的设备留给当地医院和医生。

## 技术支持： 言传身教培养留得住的人才

2012年刚刚协助日喀则建立起ICU的郭华发现,新建起来的ICU总给人一种“似是而非”的感觉,先进设备有了,但病房管理水平、护理水平、医生的专业素质、多科室的协作水平却存在很大的缺陷。



△2011年10月10日,日喀则山东援藏干部公寓里,曾患脑结核后痊愈女孩的父亲和姑姑为郭守刚送来锦旗。

郭华意识到当地医生医疗知识的不足是阻碍西藏医疗事业发展的更大因素。感到个人力量的微小,郭华先后组织协调日喀则地区人民医院医护人员5人赴山东省立医院呼吸内科、妇产科、耳鼻喉科、中医科、胸外科等科室免费进修学习。

在进修学习时间,省立医院还在公寓紧张的情况下,为他们安排了最好的住宿,派最好的医师进行教学,所有进修人员学成返回日喀则后均成为各科室的技术中坚力量。

在西藏自治区人民医院,张林坚持每周六上午进行大教学查房,讲解疾病的诊治规范;每周三下午他还会准时为科室举办学术讲座,不到一年时间,张林已在科室及全院主持了50余场讲座。

言传身教为当地培养留得住的医学人才。2006年孙广恭发现日喀则人民医院口腔科还在使用旧版的口腔教材,全书还不到300页。“现在口腔科已经分出口内、口外、牙周等多个亚专业,相关的临床教材加起来起码有3000页,一本只有200多页的书怎么可能满足诊断和治疗的需求?”

孙广恭马上从山东订购了最新版口腔教材,并耐心地从头讲起,同时通过临床带教,开展讲座等方式将最新的口腔诊疗技术教授给当地医生,并成功开展根管治疗手术。

部位的三维坐标,然后进行消毒、定位、钻孔、抽血……相对于开颅手术,这种手术易操作、创伤小,一下子解决了当地治疗脑出血的大问题。

“多年来,我们医院都坚持选派最优秀的医生前往西藏,为当地医院带去的不仅是高难度复杂手术,更为培养更多当地优秀医学人才。”秦成勇院长说,这样的立体援藏模式,才能真正让当地患者受益。

## 理念更新： 把思想的火种带到雪域高原

“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援藏责任在肩,帮助当地医院改善基础设施,传播先进的医学知识和管理理念成了山东援藏的重要工作之一。

孙广恭刚到日喀则人民医院的时候,发现那里医生存在责任心不足,执行不彻底等多种问题。“因为有时差,西藏上午10点上班下午1点下班,12点半很多医生就离岗了。”对于当地医生的行为,孙广恭感到不可思议。还有一次,一位病人因外伤,夜晚匆匆来到医院急诊,急诊医生为他缝合了伤口,并开了三瓶输液。

保证病人的安全和利益。在日喀则人民医院期间,遇到类似情况孙广恭便召集相关科室的人员开会,将“医嘱要执行彻底”“术后观察要到位”等诊疗理念和原则,通过言传身教告诉当地医生,渐渐改变了当地医生的思想观念。

张林,也在自己负责的胸心泌尿外科制定了晨起交接班制度,规范术前讨论制度,发现医院多学科会诊进行得不好,张林便亲自组织了多次疑难病例的多学科会诊,逐渐将西藏医院的管理制度规范起来,做到与国内其他医院接轨。

理念和思想就像一颗火种,带给藏族同胞更多的光明。10月8日,山东省立医院与西藏自治区人民医院签订对口支援协议,在人才培养、学科建设、技术支持等方面给予全方位援助。协议中,山东省立医院不仅每年会为西藏自治区人民医院免费培训1-2名医护人员,定期派遣专家指导西藏自治区人民医院学科建设,开展新技术、新业务;还将开通两院间双向转诊绿色通道,西藏同胞到山东就诊将变得更加容易和便捷,同时现代通讯技术发展,也使得两院远程会诊、远程教育培训成为可能。协议的签订是山东省立援藏又一里程碑。

“就算我离开,援藏也不会结束。我们两所医院建立起了合作关系,会将公益援藏长期持续下去。”签订协议那天,作为两院“桥梁”的张林高兴地说。

## 依然在路上

“传承、奉献、公益”,是山东省立医院院长、党委书记秦成勇在援藏20年之际,为山东卫生援藏总结的关键词。

传承的是一种使命,是从建国初期张学彬老专家起山东与西藏剪不断的深情厚谊,是岁月流逝鲁藏间不曾磨灭的共同记忆,这种传承将会继续延续下去……

奉献的是一种精神,是一批批援藏干部和进藏医疗队队员奉献出的无悔青春,他们克服了艰苦的高原条件,忍受住了边疆的寂寞,主动无偿地把健康、技术和先进理念带到雪域高原……

公益是一种大爱,是省立医院一直秉持的办院宗旨,以一院之力配合政府号召,随时准备为西藏人民的健康和医疗事业发展贡献最好的专家团队,提供最优质的服务……

对于援藏事业,秦成勇说,这仅仅是一个开始,肩负着山东人民和西藏人民的信任,未来鲁藏医疗合作将走得更远,我们依然在路上……